**版本号：SXLX25-02-038Z(H)20250516001**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档案室规范化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XLX25-02-038Z(H)**

**陕西省渭南强制隔离戒毒所**

**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5月16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省渭南强制隔离戒毒所委托，拟对档案室规范化建设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SXLX25-02-038Z(H)**

**二、采购项目名称：档案室规范化建设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本项目为陕西省渭南强制隔离戒毒所档案室规范化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技术要求。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投标人资质和专业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国家秘密载体印制乙级及以上资质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陕西省渭南强制隔离戒毒所**

地址： 陕西省渭南临渭区渭崇路

邮编： /

联系人： 张静

联系电话： 0913-8183808

**代理机构：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111号赛格·中京坊公寓A一单元二层

邮编： /

联系人： 任甜、王小琼、梁嘉峰、杜航、罗晓妮

联系电话： 029-88489979-8203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67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显示器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 显示器、彩色打印机、扫描仪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缴交方式：否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标准规定，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为实际中标金额的1.5%，由成交中标人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方，具体收费金额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布。 请将采购代理服务费汇至下列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土门支行 账 号：129904064810902 财务部电话：029-88489979-8501 注：采购代理服务费计入投标报价中，但不需要单独列项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省渭南强制隔离戒毒所和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省渭南强制隔离戒毒所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省渭南强制隔离戒毒所。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6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1.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 2.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2.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 2.2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采购人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4.所有设备（产品）数量、型号、技术指标及配置等全部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要求，若所验设备（产品）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要求，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设备（产品）验收不合格，投标人应免费更换或退货。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任甜、王小琼、梁嘉峰、杜航、罗晓妮

联系电话：029-88489979-8203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111号赛格·中京坊公寓A一单元二层

邮编：/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陕西省渭南强制隔离戒毒所档案室规范化建设项目，按照档案信息化要求，配备能够满足库房现代化管理、档案数字化、电子文件及电子档案管理需求的基础设施设备。智能库房管理基础设施设备满足温湿度调控、漏水监测、消防报警、安全防范、视频监控等系统集成管理以及其他智能管理需要。档案数字化、电子文件及电子档案管理基础设施设备符合信息化建设要求。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67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67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档案室信息化设备 | 1.00 | 670,000.00 | 批 | 工业 | 是 | 否 | 是 | 是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档案室信息化设备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陕西省渭南强制隔离戒毒所档案室规范化建设项目，按照档案信息化要求，配备能够满足库房现代化管理、档案数字化、电子文件及电子档案管理需求的基础设施设备。智能库房管理基础设施设备满足温湿度调控、漏水监测、消防报警、安全防范、视频监控等系统集成管理以及其他智能管理需要。档案数字化、电子文件及电子档案管理基础设施设备符合信息化建设要求。  **本项目行业属性为：**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采购内容  详见附表：货物技术要求一览表  三、技术要求  1、核心产品名称： 智能密集架  2、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显示器  3、质量要求  货物（产品）制造商、经销代理商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确保提供的产品符合质量标准，达到合格产品的要求。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工业产品，必须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必须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  4、安全要求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及省有关安全文明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标准、安全操作规程等，建立健全安装现场安全文明生产保证体系，落实各项具体措施，切实履行安全文明生产责任和义务，保护职工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以及社会公众安全，保护环境卫生，保持安装现场整齐有序，做到文明供货。  5、项目目标  1.规范化：严格依据国家档案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如《档案法》《机关档案工作条例》等，对档案管理的各个环节进行规范，实现档案工作流程的标准化和制度化，保证档案管理合法合规。  2.信息化：利用数字化技术，实现档案信息的快速检索、高效利用和远程共享，提升档案服务的便捷性与及时性，满足单位日益增长的信息需求。  3.安全化：构建全方位的档案安全防护体系，通过硬件设施的完善和管理制度的健全，确保档案实体和信息的安全，防止档案损毁、丢失和泄密。  四、商务要求  1、售后服务要求：  （1）投标人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2）投标人负责货物（硬件和软件）的现场安装、调试、测试和启动等；  （3）投标人负责货物（硬件和软件）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使用人员进行免费培训：培训主要内容为货物（硬件和软件）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维护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使用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硬件和软件），投标人还需就货物（硬件和软件）的功能对使用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为货物安装现场或由采购人安排；  （4）质保期自采购人在质量验收单（终验）上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费用计入总价；  （5）投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硬件和软件）整体进行维修和设备维护，质保期内应无偿负责的维修和替换等工作，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超出质保期只收取维修所需原设备、材料成本费用。  （6）投标人对其所提供软硬件设备、材料等负责备品配件的供应,长期提供维修服务，并提供技术咨询等服务，所有维修记录交用户的现场技术人员一份，并详细说明问题所在、解决办法及注意事项。  （7）货物（硬件和软件）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12小时内响应。  （8）所有货物（硬件和软件）的服务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9）在保修期内更换设备中部件（软件和硬件），其保修期应相应延长；  （10）质保期结束后的维修、维护等由双方协商再定。  2、“三包”要求：货物（产品）属于国家规定的“三包产品”，产品制造商、经销代理商应遵守“三包”的规定，在产品发生质量问题时，及时对所提供产品实行“包退、包换、保修”服务。  3、电子电器产品服务要求：货物（产品）属于电子电器的，产品制造商、经销代理商应按照《政府采购电子电器服务规范》（GB/T33496-2017）的要求提供服务。  **附表：货物技术要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档案室设备清单**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一 | 库房实体存放设备 | |  |  | | 1.1 | 智能密集架（文书档案室） | 4150\*580\*2800\*11列 | m³ | 74 | | 1.2 | 防磁柜 | 570\*520\*1700 | 台 | 1 | | 1.3 | 书车 | 750\*360\*900 | 个 | 1 | | 1.4 | 书梯 | 450\*680\*1410 | 个 | 1 | | 二 | 档案库房安全环境信息化建设 | |  |  | | 2.1 | 恒温监控设备 | | |  | | 2.1.1 | 智能恒湿净化一体机 | 详见参数 | 台 | 1 | | 2.1.2 | 移动水车 | 详见参数 | 台 | 1 | | 2.2 | 漏水监测设备 | |  |  | | 2.2.1 | 漏水传感器 | 详见参数 | 个 | 1 | | 2.2.2 | 智能漏水控制模块 | 详见参数 | 个 | 1 | | 2.3 | 门禁管制设备 | | |  | | 2.3.1 | 开关按钮 | 详见参数 | 台 | 1 | | 2.3.2 | AC/DC模块 | 详见参数 | 个 | 1 | | 2.3.3 | 指纹人脸识别门禁控制器 | 详见参数 | 套 | 1 | | 2.3.4 | 门禁锁(单开门） | 详见参数 | 台 | 1 | | 2.4 | 视频图像监控系统 | | |  | | 2.4.1 | 红外半球摄像头 | 详见参数 | 个 | 3 | | 2.4.2 | 硬盘录像机(4盘位16路) | 详见参数 | 台 | 1 | | 2.4.3 | 硬盘（8T） | 详见参数 | 套 | 2 | | 2.4.4 | POE交换机（16口） | 详见参数 | 套 | 1 | | 2.4.5 | 网络机柜 | 详见参数 | 套 | 1 | | 2.4.6 | 监控主机 | 详见参数 | 套 | 1 | | 2.4.7 | 显示器 | 详见参数 | 套 | 1 | | 2.4.8 | 视频监控系统软件 | 详见参数 | 套 | 1 | | 2.5 | 红外监测设备 | | |  | | 2.5.1 | 红外报警模块 | 详见参数 | 个 | 1 | | 2.5.2 | 声光报警模块 | 详见参数 | 个 | 1 | | 2.5.3 | 入侵报警控制主机 | 详见参数 | 套 | 1 | | 2.6 | 有害生物驱控设备 | |  |  | | 2.6.1 | 智能驱鼠器 | 详见参数 | 套 | 1 | | 2.7 | 其他 | |  |  | | 2.7.1 | 辅材及线路安装 | 详见参数 | 批 | 1 | | 2.7.2 | 项目实施、培训 | / | 套 | 1 | | 三 | 消防系统 | |  |  | | 3.1 | 120L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 | 详见参数 | m³ | 135 | | 3.2 | 0.07泄压装置 | 详见参数 | | 3.3 | 点型光电感烟探测器 | 详见参数 | | 3.4 | 火灾监控探测器 | 详见参数 | | 3.5 | 声光报警器 | 详见参数 | | 3.6 | 紧急启停按钮 | 详见参数 | | 3.7 | 放气指示灯 | 详见参数 | | 3.8 | 气体灭火控制器 | 详见参数 | | 3.9 | 输入输出模块 | 详见参数 | | 四 | 档案整理数字化（第一期） | |  |  | | 4.1 | 文书档案整理整改 | 2016-2023年 | 件 | 10000 | | 4.2 | 文书档案整改 | 2001-2015年 | 件 | 12000 | | 4.3 | 文书档案扫描 | 2001-2023年 | 页 | 330000 | | 4.4 | 文书档案目录录入 | 2016-2023年 | 条 | 22000 | | 4.5 | 会计档案清点做目录 | / | 册 | 10000 | | 4.6 | 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 单机版 | 套 | 1 | | 五 | 办公室档案用品 | |  |  | | 5.1 | A4彩色打印机 | 详见参数 | 个 | 1 | | 5.2 | A4高速扫描仪 | 详见参数 | 个 | 2 | | 5.3 | A3平板扫描仪 | 详见参数 | 个 | 1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档案室设备参数** | | 一 | 库房实体存放设备 | | | 1.1 | 智能密集架 | 一、智能密集架架体；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档案局直列式档案密集架行业要求执行。所有架体用材均采用优质冷轧板，冷轧板符合优质碳素钢、簿板技术条件的国家标准。产品表面处理要求及质量符合钢铁工件涂前磷化处理技术条件的国家标准。  规格：详见货物采购清单  （一）执行标准；  1、中华人民共和国GB/T13667.4-2013国家标准。  2、DA/T7-92国家档案局密集架行业要求。  3、符合国家QB/T4371-2012 国家家具抗菌性能标准；  4、符合国家GB/T1741-2020漆膜耐霉菌性测定标准；  5、符合国家GB/T708-2019 《冷轧钢板和钢带的尺寸、外型、重量及允许公差》；  6、符合国家GB/T709-2019 《热轧钢板和钢带的尺寸、外型、重量及允许公差》；  7、产品表面处理及质量符合钢铁工件涂前磷化处理技术条件。  （二）结构；  档案密集架整体结构由底盘、架体、传动机构、防护装置四大部分组成。  （三）制动装置；  每一组合团体均装有总锁装置。  （四）密封装置；  每列的接触面均有缓冲及密封装置，每列架体上方安装防尘压条及顶部防尘板。  （五）技术参数要求；  1、密集架结构：双柱式密集架由轨道、底盘、立柱、层板、挂板、顶板、侧板、门板、传动装置、防倾倒、防震制动、缓冲密封装置组成。  2、立柱：采用≥1.5mm优质冷轧钢板一体成型工艺，立柱成型尺寸≥50X39mm。  2.1▲产品制造商需提供一份完整带CMA标识的立柱检测报告佐证，检测项目需含但不限于：①符合国家GB/T13667.1-2015中6.3.1.5，标准；耐腐蚀≥480h后划道两侧3mm外，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②符合国家GB/T1732-2020标准，冲击强度（冲击高度≥750mm）、重锤质量：≥1000g；应无剥落、裂纹、皱纹。③符合国家GB/T9754-2007标准：光泽度≥59GU；④符合国家GB/T4957-2003标准，漆膜厚度≥80µm；⑤符合国家GB/T35607-2024附录D标准；甲醛释放量检验结果应未检出；并同时一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3、搁板：采用≥1.0mm优质冷轧钢板一体成型工艺，正面≥6条加强筋、两侧各≥1条加强筋，一次性滚压成型，成型厚度≥23mm。  3.1▲产品制造商需提供一份完整带CMA标识的搁板检测报告佐证，检测项目需含但不限于：①符合国家GB/T13667.1-2015中6.3.1.5，标准；耐腐蚀≥480h后划道两侧3mm外，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②符合国家GB/T1732-2020标准，冲击强度（冲击高度≥750mm）、重锤质量：≥1000g；应无剥落、裂纹、皱纹。③符合国家GB/T9754-2007标准：光泽度≥59GU；④符合国家GB/T4957-2003标准，漆膜厚度≥80µm；⑤符合国家GB/T35607-2024附录D标准；甲醛释放量检验结果应未检出；并同时一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4、挂板：采用≥1.0mm优质冷轧钢板，一体冲压成型，孔上下位置设有≥4条根圆筋。  4.1▲产品制造商需提供一份完整带CMA标识的挂板检测报告佐证，检测项目需含但不限于：①符合国家GB/T13667.1-2015中6.3.1.5，标准；耐腐蚀≥480h后划道两侧3mm外，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②符合国家GB/T1732-2020标准，冲击强度（冲击高度≥750mm）、重锤质量：≥1000g；应无剥落、裂纹、皱纹。③符合国家GB/T9754-2007标准：光泽度≥59GU；④符合国家GB/T4957-2003标准，漆膜厚度≥80µm；⑤符合国家GB/T35607-2024附录D标准；甲醛释放量检验结果应未检出；并同时一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5、挡棒：采用≥0.6mm的优质冷轧钢板压制成槽型，成型尺寸为≥15mm\*14mm,四道弯边设计，正面压圆筋，圆筋上面尺寸≥3mm，深度≥1.0mm。  6、底梁：底梁材质≥3.0mm优质热轧钢板，底梁高≥120mm，上下翻边加强，上翻边≥50MM。底盘与主柱连接采用插入式拼接，并用螺栓再次紧固，防止架体倾斜。  6.1▲产品制造商需提供一份完整带CMA标识的底梁检测报告佐证，检测项目需含但不限于：①符合国家GB/T13667.1-2015中6.3.1.5，标准；耐腐蚀≧480h，480h后划道两侧3mm外，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符合国家GB/T10125-2021标准；中性盐雾试验≥480h后；应≥9级；②符合国家GBT1720-2020标准，附着力：≦0级；③理化性能要求：符合国家GB/T230.1-2018标准，洛氏硬度：≥20；符合国家GB/T9754-2007标准，光泽（60°）：≥35；④符合国家GB/T1740-2007标准，耐湿热≧100h后，无锈蚀、鼓泡剥落现象；符合国家GB/T4956-2003标准，漆膜厚度≧70µm；并同时一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7、轨道：路轨材质≥3.0mm优质热轧钢板，轨芯≥20×20mm实心方钢，表面采用镀锌处理工艺。  8、侧板：侧护板材质≥0.8mm优质冷轧钢板，侧板成型厚度≥58mm。侧板外框由左右侧板条和上下封板形成“回”字型框架。成型尺寸≥800\*250\*5.5mm，左右各≥5挂钩与中间侧板挂接，一体加工成型。  8.1▲产品制造商需提供一份完整带CMA标识的侧板检测报告佐证，检测项目需含但不限于：①符合国家GB/T13667.1-2015中6.3.1.5，标准；耐腐蚀≧480h，480h后划道两侧3mm外，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符合国家GB/T10125-2021标准；中性盐雾试验≥480h后；应≥9级；②符合国家GBT1720-2020标准，附着力：≦0级；③理化性能要求：符合国家GB/T230.1-2018标准，洛氏硬度：≥20；符合国家GB/T9754-2007标准，光泽（60°）：≥35；④符合国家GB/T1740-2007标准，耐湿热≧100h后，无锈蚀、鼓泡剥落现象；符合国家GB/T4956-2003标准，漆膜厚度≧70µm；并同时一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9、门板：采用≥0.8mm优质冷轧钢板，采用方形豪华门锁。  9.1▲产品制造商需提供一份完整带CMA标识的门板检测报告佐证，检测项目需含但不限于：①符合国家GB/T13667.1-2015中6.3.1.5，标准；耐腐蚀≥480h，≥480h后划道两侧3mm外，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符合国家GB/T10125-2021标准；中性盐雾试验≥480h后；应≥9级；②硬度：≥5H；③符合国家GBT1720-2020标准，附着力：≤0级；④理化性能要求：洛氏硬度符合国家GB/T230.1-2018标准：≥20；符合国家GB/T9754-2007标准：光泽（60°）：≥35；⑤符合国家GB/T1740-2007标准，耐湿热≥100h后，无锈蚀、鼓泡剥落现象；符合国家GB/T4956-2003标准，漆膜厚度≥70µm；并同时一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10、顶板：顶板材质≥0.6mm优质冷轧钢板。  10.1▲产品制造商需提供一份完整带CMA标识的顶板检测报告佐证，检测项目需含但不限于：①符合国家GB/T13667.1-2015中6.3.1.5，标准；耐腐蚀≧480h，480h后划道两侧3mm外，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符合国家GB/T10125-2021标准；中性盐雾试验≥480h后；应≥9级；②符合国家GBT1720-2020标准，附着力：≦0级；③理化性能要求：符合国家GB/T230.1-2018标准，洛氏硬度：≥20；符合国家GB/T9754-2007标准，光泽（60°）：≥35；④符合国家GB/T1740-2007标准，耐湿热≧100h后，无锈蚀、鼓泡剥落现象；符合国家GB/T4956-2003标准，漆膜厚度≧70µm；并同时一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11、防鼠板：防鼠板材质≥0.5mm优质冷轧钢板。  12、铝合金卡槽密封条：采用≧0.9mm优质铝合金材质一体成型工艺制作，表面涂装处理，卡槽成型尺寸≤22X11mm，允许尺寸公差±0.5mm。密封条尺寸≥20X14±0.5mm，密封条固定不得采用胶水、螺丝、铆钉固定磁条。  （六）传动机构说明；  1.圆盘摇手柄：圆盘外径为390±5mm，内径为320±5mm，圆盘表面带有纹路，圆盘中间不少于3根支撑杆，其中1根支撑杆设有摇杆收纳槽，不使用时摇杆折叠可以放入收纳槽中。  （七）载重性能；  1.产品制造商需提供带CMA标识的智能密集架检测报告佐证，检测项目需含但不限于：符合国家GB/T13667.3-2013中6.4.3标准；全净载荷情况下进行载重运行，架体运动自如，无阻滞现象，手柄摇力≤4N；并同时一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八）搁板静载荷；  1.产品制造商需提供带CMA标识的智能密集架检测报告佐证，检测项目需含但不限于：符合国家GB/T13667.3-2013中6.4.1标准；层板上均布静载荷1000N，放置≥24h，最大扰度为≦1.0mm，残余变形量为≦0.06mm；并同时一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九）制造要求；  1.凡需焊接的部位焊接牢固，焊点均匀，焊痕高度不大于1mm，焊点间距控制在100以内。焊痕表面波纹平整，无焊焦、焊穿等现象。  2.冲压件平整无毛刺，无裂痕，冲压尺寸的误差控制在+2.0mm之内。  3.折弯到位，以确保工件折弯所需角度，其邻边垂直度、平行度控制在≤1.5mm内。  （十）密集架性能要求：  1.▲产品制造商需提供带CMA标识的智能密集架检测报告佐证，检测项目需含但不限于：①符合国家GB/T13667.1-2015中6.3.1.5标准；耐腐蚀≥480h后划道两侧3mm外，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②符合国家GB/T1732-2020标准，冲击强度（冲击高度≥750mm）、重锤质量：≥1000g；应无剥落、裂纹、皱纹。③符合国家GB/T9754-2007标准：光泽度≥59GU；④符合国家GB/T4957-2003标准，漆膜厚度≥80µm；⑤符合国家GB/T35607-2024附录D标准；甲醛释放量检验结果应未检出；⑥符合GB/T230.1-2018标准，洛氏硬度≥67；并同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二、智能密集架控制系统部分参数；  （一）密集架控制器  1、固定列电脑一体机：采用≥15寸、系统采用嵌入式安卓系统，通过固定列触摸屏控制各架体移动、停止、通风、关闭、系统操作设置等各种操作。具有开架列表功能，方便多项档案操作任务的处理。  2、移动列电动控制功能：≥8英寸彩色触控屏；支持控制移动列的向左、向右移动，合架，通风及停止，支持手势滑动操作；支持电机，灯光，移动距离等架体参数设定；支持运行时实时显示移动距离及工作电流；支持通讯状态实时显示；支持灯光独立控制；支持用户手动测试界面，调试密集架功能和零部件。  3、列号显示屏：可显示列号。  4、主控列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采用安卓操作系统。  5、固定列图饼统计：固定列具有统计当前区域的档案存量情况，并以饼图形式直观展现。分别记录在库和在借数据。  （二) 密集架管理软件  1、电脑控制功能：可通过电脑远程控制各架体移动、停止、通风、关闭、系统操作设置、资料管理查询录入等各种操作。  2、手电动互换功能：架体停电或断电后自动切换成手动状态；架体移动运行过程中手动或电动操作可随时任意切换，互不干扰。  3、▲密集架行程控制功能：智能密集架自定义设置打开的行程距离，实时显示距离数值，具备行程超距报警。产品制造商需提供一份完整带CMA标识的密集架行程控制器检测报告佐证，检测项目需含但不限于：①符合国家GB/T14048.5-2017标准，②电气间隙：≥3mm；③爬电距离：≥3mm；④检验电压：1500v 50Hz；⑤施压时间：≥30S；并同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4、活动列具有硬件验收界面：活动列具有专门的检测界面，可以对灯光、电机、传感器等主要设备进行验收检测。  5、快速通道打开功能。  6、架体缓启、缓停功能。  7、▲自动启停保护要求：智能密集架用电如出现意外短路、断电等意外情况，自动启停保护器可自动开启用断电保护，并在自动通电时启动瞬时电压保护功能，防止通电时电压不稳，影响设备的正常使用。产品制造商需提供一份完整带CMA标识的自动启停保护器检测报告佐证，检测项目需含但不限于；①符合国家GB/T14048.5-2017标准；②检验电压：1890v 50Hz；③施压时间：≥50s；间隔时间：≥1s；并同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8、固定列主机安全监控功能：固定列每次权限登录可以记录视频截屏。  9、任务列表：支持多任务智能打开架体操作。  10、照明灯自动控制功能。  11、非接触式到位检测功能：采用非接触式电磁感应位置检测传感器配合定制的铝支架磁铁，传感器感应距离25毫米以上。  12、温湿度检测及定时通风功能：架内设有温湿度探头，屏幕可实时显示温湿度值；具备温湿度检测及超限报警功能。逐列依次打开等距通道通风。  13、语音识别控制：用户可在库房内任意区域用语音命令控制任意列架体的左右移动、关闭、通风、急停等。  14、身份验证功能检验：可固定列上通过人脸识别或绘制图案密码方式进行身份验证。  15、电机堵转保护功能。  16、▲电源控制保护器：智能密集架安装有电源控制保护器，智能密集架通电后，运行过程中如发生异常，智能密集架将启动电源控制保护功能，自动断开所有移动列电源。产品制造商需提供一份完整带CMA标识的电源控制保护器检测报告佐证，检测项目需含但不限于；①符合国家GB/T 14048.1-2023标准：冲击耐压要求：1.2/50μs；②电气间隙：≧2mm；爬距距离：≧8mm；③检验电压：1890v 50Hz；施压时间：≧50S；并同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16、系统具备超时紧急停止架体运行的保护功能。  17、过道红外保护功能。  18、防反弹锁定功能。  19、系统架构功能：软件基于B/S和C/S混合架构，系统必须在国产化平台、国产化数据库、国产化中间件以及国产化服务上进行过适配。  20、数据备份功能。  21、权限管理功能。  22、温湿度显示功能：固定列和电脑上实时显示，精度不低于：温度±1℃，湿度±5%RH。  23、网络管理功能。  24、远程网络访问升级功能。  25、局域网数据共享功能。  26、档案录入功能：可通过管理平台软件手动录入档案名称、档案编号、档案类别等信息，并按档案类别等进行自动归类。  27、档案信息统计功能。  28、日志记录功能。  29、档案查询功能。  30、档案条目导入导出功能：可通过管理平台软件将档案条目由.xls文件导入，也可将档案条目导出至.xls文件中。  31、条码模板编辑功能：档案条码在密集架管理系统上集成可视化条码打印模板，进行拖、拉、拽的方式改变条码的打印位置以及打印的内容。  32、接口管理功能：提供以固定列主机为控制单元的密集架与计算进行通信的标准接口，包括实现架体移动等控制功能的接口，查询架体状态的接口，导引档案存放位置的接口，以及其他密集架管理所需要的接口。 | | 1.2 | 防磁柜 | 规格：≥1500（高）×520（长）×480（宽）mm  1、材质：采用一级冷轧钢板。  2、用材厚度：全部采用≥0.8mm厚的冷轧钢板。  3、结构特点：双门结构并设有锁定装置。框体和装具门全部采用双层钢板结构，双层钢板的夹层中充填铝粉用于防磁，每个抽屉两旁框架上均焊有抽屉跑道，跑道中装有16号轴承。  4、功能：①防尘、防光。②防磁撞装具抽屉内设有各种规格的磁性载体的光碾架（可调节隔断板）。③防磁检测，当外界磁场达到1500高斯时，柜内磁场强度不大于10高斯。 | | 1.3 | 书车 | 产品规格:≥W750xD410×H950mm，采用一级冷轧钢板，方管≥1.2mm。层板≥1.0mm,静音轮子:优质PVC，表面静电粉，末喷涂，环氧热固性粉末。所有钢材均经酸洗、脱脂、表调、二度磷化、钝化等前处理。 | | 1.4 | 书梯 | 产品规格:≥W650xD480xH1380mm；产品采用全钢结构，管材采用≥1.2mm厚直径≥25mm 冷轧无缝钢管，板材采用厚度为≥1.2mm一级冷轧钢板，层板使用承重加强结构，表面经脱脂、除油、去锈、酸洗、磷化等工序处理，抗锈蚀性能强，底盘选用≥3寸高性能弹性无噪音脚轮。 | | 二 | 档案库房安全环境信息化建设 | | | 2.1 | 恒湿监控设备 | | | 2.1.1 | 智能恒湿净化一体机 | 1、设备具备自动调控库房湿度，使库房环境达到档案馆建筑设计规范JGJ25-2010 的国家规定标准。 2、加湿功能与除湿功能合二为一。 3、具备湿度设定系统，湿度可调范围在 00-99%。 4、具备温湿度现场校准功能。 5、具备无级变速功能，风量从 0-1600 任意设定。 6、实时存储温湿度、PM2.5，支持年月周日数字报表，最长存储可达 12 个月。 7、可查询报警记录、维护运行依据数据实时调整。 8、具备 12V 输出功能，联动启动动力环境设备。 9、具备缺水、正常、水满提示功能。 10、具备报警显示区功能：显示溢水、漏水等报警信息。 11、具备断电自动重启功能,重要信息存储功能,信息掉电保护后无需重新设置。 12、标准MODBUS 通信协议,RS485 远程监控端口。 13、配除尘功能（99%去除空气中的PM2.5、PM10） 14、配除二氧化硫功能（99%去除档案库房二氧化硫） 15、除湿量：70-90L/24h，加湿量：6-8L/h 16、人机交互界面：系统具有人机交互界面，采用≥7寸触摸屏控制除湿、加湿、净化等功能,，页面显示实时温湿度、运行状态、风机状态及水箱状态。  17、除湿加湿净化为一体，依据标准设定库房环境阈值自动运行。 18、采用EC变频风机，依据湿度和空气质量自动节能运行。 19、采用工业级的PLC智能控制系统，标配YZBRD-RS485通讯，可通过USB导出历史数据，温湿度与空气质量以年月周日形成数字或曲线报表功能。 20、采用双层水箱。 21、设备支持手、自动排水功能，系统可设定自动排水，当除湿模式下水箱水量达到预警值，系统自动通过排水口进行排水，同时也可手动开关排水口； 22、设备对库房有害物质净化：①颗粒物净化效率：≥98%；甲醛净化能效：≥2.8[m³/h•W]。②大肠埃希氏菌/白色葡球菌除菌率R（%）≥98%。 23、故障报警功能：设备具备漏水报警、溢水报警、水箱报警、传感器异常报警、浮子故障报警、通讯故障报警； 24、远程联动功能：系统可与智慧档案馆（库）一体化平台无缝对接，实现库房湿度自动管控、设备状态健康监控、远程开关机、模式设定等功能。  25、▲电源保护控制功能：全自动电流控制器；  ①符合国家GB/T14048.1-2023标准；②电气间隙：≥2mm；③爬距距离：≥8mm；提供第三方国家认可机构出具的（报告封面带CMA标识）全自动电流控制器检验报告参数佐证，并同时提供检测报告在国家认监委官网www.cnca.gov.cn查询结果截图。 | | 2.1.2 | 移动水车 | 智能型移动水车主要应用于档案库房内与一体机无缝对接配套使用  1、防漏水：双层304不锈钢水箱设计，无缝焊接；  2、防溢水：配置水位保护器、溢水报警器、机械式闭阀有效防止溢水；  3、加水方式：加水+排水两用功能；主机加湿时内置水箱缺水的情况下自动补水、除湿时内置水箱水满自动启动排水至水车；  4、水位显示：绿光≥45格水位仪，可直观显示水位信息；  5、报警提示:加湿缺水时可提示工作人员加水；除湿水满时可提示工作人员排水，声光报警提示；  6、容量：≥90L大容量水箱；  7、配置4个万向静音轮；  8、具备高扬程排水接口，最低扬程不少于12米。 | | 2.2 | 漏水监测设备 | | | 2.2.1 | 漏水传感器 | 1、线缆直径：≥5.0mm； 2、监测导线外阻：20Ω/100m； 3、长度：≥5米。 | | 2.2.2 | 智能漏水控制模块 | 1、材质：外观采用优质冷轧钢板，静电喷涂，材质≥1.0mm，采用一体化成型设计，高光亚克力标识一体化嵌入式安装。  2、反应时间：≤2S； 3、检测距离：≥500 米； 4、存储温度：-20 ℃ 至60 ℃； 5、工作温度：-10 ℃ 至50 ℃；  6、湿度：5%到95%RH（无冷凝）； 7、供电：DC 9~30V； 8、特点：1 组，常态断开或常态闭合； 9、通信接口：RS485；  10、设备尺寸：≥250\*190\*90±3（mm）。 | | 2.3 | 门禁管制设备 | | | 2.3.1 | 开关按钮 | 1、触发出入按钮,额定发热电流3A  2、机械寿命≥100000次 | | 2.3.2 | AC/DC模块 | 1、直流输出：12V；  2、交流输入：220V/50Hz；  3、波纹电压：小于10mA；  4、自动保护功能：当电源短路或意外情况发生时，电源可自动断开； | | 2.3.3 | 指纹人脸识别门禁控制器 | 1、屏幕尺寸：≥4英寸触摸彩屏；  2、验证方式：人脸/指纹/密码/刷卡；  3、用户容量：≥1000个；  4、面部容量：≥1000张；  5、指纹容量：≥1000枚；  6、记录容量：≥100000条；  7、通讯方式：TCP/IP；  8、基础功能：U盘功能、字母工号、定时响铃、高级门禁、Wiegand Out； 9、使用环境：温度0-45℃，湿度0-95%；  10、电源：DC12V 3A。 | | 2.3.4 | 门禁锁(单开门） | 1、单门磁力锁，含电磁锁支架。  2、最大拉力：≥280kg(600Lbs)直线拉力；  3、输入电压：DC12V或DC24V+10%；  4、工作电流：≥350mA； | | 2.4 | 视频图像监控系统 | | | 2.4.1 | 红外半球摄像头 | 1、分辨率：≥200万；  2、传感器类型：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  3、调整角度：水平0-360°；垂直0-75°；旋转0-360°；  4、主码流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  7、通讯接口：≥1个RJ45 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8、智能报警：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移动侦测；动态分析；遮挡报警；网线断；IP地址冲突；非法访问；  9、功耗：5W MAX；  10、红外照射距离：≥30米；  11、电源供应：DC12V±25%/POE（802.3af）；  13、摄像头焦距≥4mm。 | | 2.4.2 | 硬盘录像机(4盘位16路) | 1、接入宽带：80Mbps； 2、视频输入路数：≥16路；4盘位； 3、HDMI输出：≥1路，4K； 4、VGA输出：≥1路，与HDMI同源。 音频输出：≥1路，RCA接口。 5、≥3个USB2.0接口； 5、≥1个RJ45 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6、支持HDMI/VGA输出；支持HDMI接口4K高清输出,支持最高5MP摄像机接入；支持60M/80M网络接入带宽；  7、解码能力:≥4路1080P/8路720P/16路4CIF；输出带宽80M,  8、码流格式H.265+支持4SATA，支持萤石云服务，支持8/16路同步回放 9、功耗（不含硬盘）：≤20W； | | 2.4.3 | 硬盘（8T） | ≥8TB容量 | | 2.4.4 | POE交换机（16口） | 1、设备名称：千兆交换机；  2、接口数目：≥16个；  3、传输速度：≥1000Mbps；  4、无阻塞吞吐量:≥10Gbps；交换能力：≥20Gbps；  5、支持POE+IEEE802.3at/af和24V被动式PoE | | 2.4.5 | 网络机柜 | 1.采用优质冷轧板，静电喷涂。 2.外形尺寸：≥600\*600\*1000mm； 3.主要用于存放服务器、录像机、交换机。 4.内含一个理线架。 | | 2.4.6 | 监控主机 | 1、处理器：I5-13400 2、内存：≥16G； 3、硬盘：≥512G； 4、接口不少于：1个VGA、1个HDMI、2个USB3.0 2个USB2.0 1个自适应网口； | | 2.4.7 | 显示器 | 1、最佳分辨率≥1920x1080；  2、屏幕比例 16:9（宽屏）；  3、高清标准 ≥1080p（全高清）；  4、背光类型 LED背光；  5、屏幕尺寸：≥23英寸； | | 2.4.8 | 视频监控系统软件 | 1、支持≥32位和≥64位操作系统，如Windows 7、Windows 8.1、Windows 10等；  2、 画面分割：最大支持≥64画面标准分割和≥48画面宽屏分割，支持自定义画面分割；  3、功能支持：支持局域网和公网应用、电子地图、用户权限管理、WEB浏览、语音对讲和广播等功能；  4、 码流与预览路数：在不同PC配置下支持不同码流和预览路数，如64位系统下，CPU为酷睿i7-4770K、内存≥8GB、显卡nvidia GeForceGT 630时，CIF512K25码流可预览64路。 | | 2.5 | 红外监测设备 | | | 2.5.1 | 红外报警模块 | 1、探测方式： 双元红外+微波+人工智能；  2、微波频率 ：≥10.525GHz；  3、工作电压 ：≤12VDC；  4、消耗电流 ：≤25mA；  5、自动温度补偿 ：支持；  6、脉冲计数可调 ：支持；  7、状态报告： 支持；  8、防拆报警 ：支持；  9、报警输出：常闭，50mA/30VDC；  10、防拆接口：常闭，50mA/30VDC；  11、防宠物：≤25kg；  12、抗白光干扰：≥9000LUX； | | 2.5.2 | 声光报警模块 | 1、额定工作电压(V/DC):12V；  2、工作电压范围(V):9-15V；  3、工作电流范围(mA):≤300；  4、工作温度(℃):﹣20~﹢60℃；  5、声压(dB):≥108±3dB/30CM；  6、连续工作时间:≥45min DC12V；  7、闪灯次数(分钟):200±30； | | 2.5.3 | 入侵报警控制主机 | 1、超强GSM无线信号（2G/3G选配），语音提示，操作方便。可装GSM手机卡，兼容中国移动和联通的GSM手机卡。  2、WIFI无线信号（选配），在同一个WIFI下APP可以控制和设置主机；RJ45网线连接。  3、PSTN信号（标配），方便电话用户操作  4、主机最少有8个无线防区，8个有线防区，每个防区有8种防区类型可供选择，可设普通防区、留守防区、智能防区、紧急防区、关闭防区、门铃防区、迎宾防区、老人求助防区。  5、≥8组定时布撤防功能，每组定时可选取星期。  6、具有GPRS联网功能，能把主机状态上传至联网报警管理端；也能通过联网报警管理端软件，远程遥控主机布撤防。  7、能与大型中心机联网，兼容国际通行的报警联网Contact ID协议。  8、密码分为系统密码和用户密码，输入系统密码可以使用主机全部功能，输入用户密码，只能使用布撤防功能。  9、手机APP、短信远程或者键盘对主机进行系统设置。  10、不少于：8组语音报警电话号码，8组短信接警号码。外部交流断电、来电的信息会发到8组短信接警号码并拨打8组语音接警号码。  11、≥10秒自定义自动留言录音，并内嵌人工语音，用户在远程接警时能知道警情发生的地点及防区号。  12、异地远程监听/喊话功能，并能远程电话或发短信对主机布防、撤防操作。  13、无线智能学习配件，学习对码快捷简便，可学习16个遥控器及8\*8个探测器。  14、内置可充电≥12V铅酸电池（非标配），断电自动转换备用，断电后会自动报警。  15、主机采用四频GSM/GPRS模块。  16、集成高精度的时钟芯片，时间不会因断电而丢失。  17、具有防拆报警功能。  18、具有主机低电、配件低电报警功能。  19、可通过手机APP、发送短信或者键盘控制≥8个智能插座，可实现家电远程控制；≥1个声光号，≥9个联动开关，每个防区报警时可以分开联动不同的开关。  20、可配≥1路有线输出模块，可以自定义输出方式：联动输出；远程控制输出（主要用在联动电路，控制家电、灯等） | | 2.6 | 有害生物驱控设备 | | | 2.6.1 | 智能驱鼠器 | 1、采用现代微电子技术手段,可以同时间歇交替地产生超低频电磁波和两种不同类型的超声波。 2、电源电压: AC220V/50Hz； 3、消耗功率: 小于15W； 4、频率范围:  4.1.极低频电磁波： 0.8Hz----8Hz 间歇:160秒； 4.2超声波: 20---55KHz/35 KHz 间歇:80秒； | | 2.7 | 其他 | | | 2.7.1 | 辅材及施工安装 | 线路明管安装及管道铺设等，不含强电敷设。 | | 2.7.2 | 项目实施、培训 | 项目实施、培训 | | 三 | 消防系统 | | | 3.1 | 120L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 | 1、药剂120KG/瓶的3套：公称工作压力（Mpa)：≥2.5； 2、最大工作压力(Mpa)：≥4.2； 3、喷射时间(S)：≤10； 4、充装密度（kg/m³）：≤1000；工作温度范围：0~50℃； 5、系统灭火方式：全淹没； 6、系统启动电源；24V（1.3A） | | 3.2 | 0.07泄压装置 | 1、泄压口压力1100Pa自动打开 | | 3.3 | 点型光电感烟探测器 | 1、工作电压：总线24V 允许范围：16V～28V； 2、电流≤0.3mA； 3、报警电流≤1.0mA； 4、报警确认灯：红色，巡检时闪烁，报警时常亮； 5、使用环境：温度：-10℃～+55℃；相对湿度≤95%，不结露； 6、编码方式：电子编码（编码范围为 1～242）； 7、外壳防护等级：≥IP23； | | 3.4 | 火灾监控探测器 | 1、符合国家：GB14287.2-2014标准；绝缘层厚度：≥1mm；  2、具有防尘功能，有效防止误报的工艺结构设计；  3、采用贴片技术，抗EMI、RFI干扰；  4、工作电压:DC12V；  5、静态电流:≤50μA；  6、报警电流:<50mA；  7、工作温度:-10℃~+85℃；  8、报警输出:开关量常开/常闭；  9、报警复位:断电复位。 | | 3.5 | 声光报警器 | 1、工作电压： 信号总线电压：DC24V；允许范围：16V~28V； 2、工作电流： 总线监视电流≤0.25mA；总线启动电流≤5mA； 3、闪光频率：1.1Hz～1.7Hz ； 4、火警声调声压级：80dB～115dB（正前方3m水平处（A计权））； 嘀嘀声调声压级：80dB～115dB（正前方3m水平处（A计权））； 5、变调周期：3.5s～4.8s（火警声）/0.6s～1.0s（嘀嘀声）； 6、编码方式：采用电子编码方式，占一个总线编码点，编码范围可在1～242之间任意设定； 7、线制：两线制，与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信号二总线连接； 8、使用环境：温度：-10℃～+55℃；相对湿度≤95%，不凝露； 9、仓储条件：温度：-20℃~60℃；湿度：0~95%，不凝露。 | | 3.6 | 紧急启停按钮 | 1、工作电压：总线24V，允许范围：16V～28V； 2、监视电流：≤0.8mA，报警电流≤10mA； 3、编码方式：电子编码方式，编码范围可在21～30之间任意设定； 4、常开输出触点：额定值DC60V、0.1A，接触电阻≤100m； 5、启动方式：击碎玻璃罩后，按下“按下喷洒”按键； 6、启动零件类型：重复使用型； 7、“按下喷洒”按键复位方式：用专用钥匙复位； 8、指示灯： “按下喷洒”按键：红色，按下时常亮  “停止”按键：绿色，按下时常亮 9、线制：与气体灭火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两线制连接； 10、外壳防护等级：≥IP33； 11、使用环境：温度：-10℃～+55℃；相对湿度≤95%，不凝露。 | | 3.7 | 放气指示灯 | 1、工作电压： 信号总线电压：24V 允许范围：16V～28V 电源总线电压：DC24V 允许范围：DC20V～DC28V 2、工作电流： 信号总线监视电流≤1mA 电源总线监视电流≤2mA 信号总线动作电流≤2mA 电源总线动作电流≤30mA 3、闪光频率：1.3Hz±20% 4、编码方式：电子编码方式，编码范围可在11～20之间任意设定 5、线制：与气体灭火控制器采用四线连接。其中两线接总线，无极性； 另外两线接电源DC24V，无极性； 6、使用环境：温度：-10℃～+50℃；相对湿度≤95%，不凝露。 | | 3.8 | 气体灭火控制器 | 1、工作电压：交流AC220V 50/60Hz，允许电压变化范围AC176V～AC264V； 2、功耗：监视状态功耗≤20W；最大功耗≤150W； 3、备用电源：2个DC12V/7Ah密封铅酸电池； 4、气体喷洒输出：DC24V/3A，脉冲方式/持续方式，可调； 5、辅助24V电源输出：最大0.6A； 6、电池充电电流：0.6A~0.8A； 7、液晶屏规格：128×64点，可同屏显示32个汉字信息； 8、使用环境：工作温度：-10℃~50℃；相对湿度≤95%，不凝露。 | | 3.9 | 输入输出模块 | 1、额定输出容量：DC24V、6A，分三路，每路 6A；  2、使用环境： 温度： 0℃～+40℃ 相对湿度≤95％，无冷凝；  3、电源：主电为交流 220V， DC24V 6Ah 密封铅酸电池作备电。 | | 四 | 档案数字化（第一期） | | | 4.1 | 文书档案整理整改 | 2016-2023年文书档案整理整改：按新标准进行整改，包括检查保管期限划分、编页码、覆盖归档章、盖新标准归档章、填写归档章各项信息、装订、装盒、盖盒面信息。 | | 4.2 | 文书档案整改 | 2001-2015年文书档案整改：包括编页、检查保管期限划分、改归档章内错误信息、装订、装盒、盖盒面信息。 | | 4.3 | 文书档案扫描 | 2001-2023年文书档案扫描：扫描分辨率300dpi,包括扫描、图像优化、图像校对、PDF 电子件合成，0CR识别，图像挂接。 | | 4.4 | 文书档案目录录入 | 2001-2023年文书档案目录录入：包括录入档号-全宗号-年度-保管期限-机构问题-件号-文件编号-责任者-题名-日期-密级-页数-备注等著录项，制作数据目录，将目录导入档案管理系统，建立目录数据库。 | | 4.5 | 会计档案清点做目录 | 1、按年度-类别清点、排序、编制案卷号。  2、目录录入：包括全宗号、档号、年度、类别、类别代号、保管期限、保管期限代码、案卷号、案卷题名、起止日期、页数、备注等著录项，制作数据目录，将目录导入档案管理系统，建立目录数据库。 | | 4.6 | 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 1.基础档案管理功能  （1）支持手动录入档案信息（如标题、编号、日期、责任人等）或批量导入电子文件（文档、图片、PDF等格式）。  （2）提供档案内容的编辑、更新和删除功能，支持操作记录追踪（如修改时间、操作人）。  2．档案检索与浏览  （1）快速检索：支持关键字模糊搜索（标题、内容、编号等）。高级筛选（按日期、类型、状态等组合条件查询）。  （2）分类导航：树状目录结构直观浏览档案分类，支持快速定位目标文件。  （3）历史记录：自动记录用户近期访问或编辑的档案，便于回溯。  3．权限与安全管理  （1）用户权限控制：用户账号管理（如管理员、普通用户），设置不同操作权限（查看、编辑、删除）。支持密码保护和登录验证，防止未授权访问。  （2）数据加密：本地数据库加密存储，防止数据泄露或篡改。  4.备份与恢复  （1）本地备份：支持手动或自动备份档案数据至指定本地路径（如硬盘、U盘）。提供备份文件恢复功能，防止数据丢失。  （2）导出功能：档案信息可导出为Excel、PDF等格式，便于离线使用或打印。 | | 五 | 办公室档案用品 | | | 5.1 | A4彩色打印机 | 1、最大支持幅面：A4；  2、纸张输入容量：250-499页；  3、扫描功能：馈纸式；  4、基础功能：打印；  5、打印速度：0-24页/分；  6、输稿器：不支持输稿器；  7、连接方式：有线，USB；  8、打印功能：自动双面。 | | 5.2 | A4高速扫描仪 | 1、光学分辨率：≥600 dpi；  2、扫描速度：≥70ppm/140ipm(200&300dpi、A4纵向)；  3、最大扫描幅面：最大:216x5080 mm；  4、最小: 13.2x13.2 mm；  5、纸张重量(厚度)：27 至 413 g/m²；  6、每日建议使用量(页)：≤8000；  7、接口：USB 3.0 x1, USB 3.0 (主机)x1；  8、支持操作系统：Windows 718/10 11统信UOS/银河麒轔 Linux\*[2]。 | | 5.3 | A3平板扫描仪 | 1、光学分辨率：≥600 dpi；  2、扫描模式：黑白、灰阶（≥16位输入/8位输出）；  3、彩色（≥48位输入/24位输出）三种扫描模式；  4、扫描区域：平板最大：≥300 x 432 mm；  5、扫描速度：1.7秒 (A3,黑白/灰阶/彩色模式,200dpi)；  6、介质厚度：49 ~ 120 g/m²；  7、日扫描量：>3000张；  8、接口方式：高速USB3.0 接口；  9、支持系统：Win XP/Vista/7/8/10/11；  10、支持国产系统：麒麟、统信等。 |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完成设备安装调试，120日历天完成档案数字化。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陕西省渭南强制隔离戒毒所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签订采购合同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4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供货、调试、施工且完成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4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 2.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2.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 2.2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3.采购人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4.所有设备（产品）数量、型号、技术指标及配置等全部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要求，若所验设备（产品）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要求，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设备（产品）验收不合格，投标人应免费更换或退货。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1、包装要求： 1.1全部货物（产品）均应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标准和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指定地点。 1.2当包装使用塑料、纸质、木材等包装材料时，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1.3当采用快递交货方式时，快递包装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2、运输要求： 2.1投标人负责所有产品的运输，确保采购产品安全、完整到达陕西省渭南强制隔离戒毒所。运杂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2.2运输方式由投标人自行选择，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所欲采购货物在运输、搬运的过程中，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投标人为采购人免费更换。 2.3采用公路或铁路运输方式，选择风险小、运费低和运距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性包死在总价内，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包括从生产厂家到使用（安装）现场的包装、装载、运输、卸载、现场保管、二次倒运等费用。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设备（产品）的质保期不少于12个月；投标人承诺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的质保期进行质保，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详见合同条款

**3.5其他要求**

一、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纸质版相应文件2套，应通过专用制作软件直接打印，确保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修改和补充。提交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111号赛格·中京坊公寓A一单元二层招标二部。 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他相关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费、附件费、工具费、验收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含售后）、采购代理服务费、税金、利润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投标有效期 1.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失效，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2.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 四、合格投标人少于3家的处理：1.若出现合格投标人少于3家时，采购人应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五、分公司独立参与投标时，不能使用总公司的资质或业绩；总公司单独参与投标时，除总公司所投产品为分公司生产的产品外，不能使用分公司的资质或业绩。总公司授权分公司或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可以使用总公司的资质或业绩。 六、恶意质疑、投诉的法律后果 1.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将予以严肃处理：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1）《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3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到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2）《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6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七、签名是指手写签名或者加盖名章(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盖章是指加盖单位印章。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授权书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税收缴纳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6）参加本次招标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7）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注：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三条规定，采购人应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经采购人授权，资格审查工作可由资格审查小组完成。 2、资格审查小组，由经采购人授权的采购人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采购代理机构项目经理担任资格审查小组组长。 3、资格审查小组成立后，全体小组成员应当在签到表中签到。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提供2023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相关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要求：（1）投标人是企业法人的，应提供2023或2024全年度经审计的投标人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者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相关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2）投标人是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小微企业的，应提供2023或2024全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 《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者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相关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3）投标人成立不到1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相关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投标人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投标人资质和专业要求 | 投标人须具备国家秘密载体印制乙级及以上资质 |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2 |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 投标文件要求签名或盖章的，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名并加盖公章。 |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不得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投标人响应） |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4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商务技术文件.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
| 5 | 不存在串通投标的情形 |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恶意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技术文件.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6 | 投标有效期 |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
| 7 | 交货期 |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商务技术文件.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
| 8 | 质保期 |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 开标一览表 商务技术文件.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响应1 | 产品性能稳定，具有良好的使用效果，有完善的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安全可靠得7分；产品性能基本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有较完善的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安全可靠得3分；产品性能不够稳定，使用效果欠佳，产品质量保证措施不完善，不够安全可靠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不符得0分。 | 7.0000 | 主观 | 商务技术文件.docx |
| 技术响应2 | 产品的技术指标、配置等符合或高于采购要求，操作方便，产品参数均以制造商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为依据，包括但不限于原厂印刷的产品说明书、宣传资料、质量证书、产品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官网和功能截图等。评审依据：内容完整，描述详尽，针对性、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7分；内容完整，描述简单，针对性、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内容粗略，描述简单，无针对性、可行性较差，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不符得0分。 | 7.0000 | 主观 | 商务技术文件.docx |
| 技术响应3 | 提供完善的供货配送方案，能保质保量按期供货。评审依据：内容完整，描述详尽，针对性、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7分；内容完整，描述简单，针对性、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内容粗略，描述简单，无针对性、可行性较差，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不符得0分。 | 7.0000 | 主观 | 商务技术文件.docx |
| 技术响应4 | 提供的实施方案合理、完整，人员配置合理、分工明确，时间进度安排得当、满足采购要求，配套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等各项措施完善。评审依据：内容完整，描述详尽，针对性、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7分；内容完整，描述简单，针对性、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 内容粗略，描述简单，无针对性、可行性较差，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不符得0分。 | 7.0000 | 主观 | 商务技术文件.docx |
| 技术响应5 | 以下五项产品供应渠道正常，检验手续合法有效、无产权纠纷。提供产品渠道来源合法的证明文件（提供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原厂售后服务等） ①智能密集架 ②防磁柜 ③智能驱鼠器 ④智能恒湿净化一体机 ⑤120L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 一个产品满足得1分，满分5分，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不符得0分。 | 5.0000 | 客观 | 商务技术文件.docx |
| 技术响应6 | 产品包装。承诺采用《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或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进行产品包装的，得1分，无承诺得0分。 | 1.0000 | 客观 | 商务技术文件.docx |
| 技术响应7 | 供应商需对第三章3.3技术要求部分▲参数逐一响应，并提供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共计12项，每满足1项得1分，满分12分。 | 12.0000 | 客观 | 商务技术文件.docx |
| 技术响应8 | 节能产品：认定为节能产品的（若项目为单一产品，得1分；若非单一产品，每种产品得0.5分，最高得1分）。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为品目清单中产品并取得认证证书；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加分。既是节能产品又是环保产品可同时得分，非节能、环保产品的得0分。 | 1.0000 | 客观 | 商务技术文件.docx |
| 技术响应9 | 环保产品：认定为环保产品的（若项目为单一产品，得1分；若非单一产品，每种产品得0.5分，最高得1分）。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为品目清单中产品并取得认证证书；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加分。既是节能产品又是环保产品可同时得分，非节能、环保产品的得0分。 | 1.0000 | 客观 | 商务技术文件.docx |
| 业绩 | 提供投标人2022年1月1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类似业绩，业绩以合同复印件为依据。一个业绩得2分，满分6分。 | 6.0000 | 客观 | 商务技术文件.docx |
| 售后服务1 | 有详尽的验收、售后服务措施及相关承诺，售后服务条款具体可行，售后服务机构健全，措施完善，具有相应的物力、人力保障，响应及时。评审依据：内容完整，描述详尽，针对性、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0分； 内容完整，描述简单，针对性、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7分；内容粗略，描述简单，无针对性、可行性较差，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不符得0分。 | 10.0000 | 主观 | 商务技术文件.docx |
| 售后服务2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在物品运输、送达、配发、调换、残损品补救等方面措施得力，有专业技术人员及辅助人员支持，售后服务及时，措施具体、可行。评审依据：内容完整，描述详尽，针对性、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6分；内容完整，描述简单，针对性、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内容粗略，描述简单，无针对性、可行性较差，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不符得0分。 | 6.0000 | 主观 | 商务技术文件.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五条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以本次满足投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评审价=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扣除幅度），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评审价)×30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投标人报价扣除幅度如下：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的，给予投标报价扣除10%优惠政策，只要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情形的，就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商务技术文件.docx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docx